

##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-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-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对 2020 年度发现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和重述。现将本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

北京证监局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9 月 18 日对公司开展了现场检查工作，并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出具了《关于对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〔2021〕13 号），公司收到处理决定后，对发现的问题在 2020 年年报中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处理。

### 二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的影响

项目	2018 年度		
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
项目	2018 年度		
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应付职工薪酬	23,785,394.92	-2,074,005.00	21,711,389.92
预计负债	385,518.46	55,117,512.89	55,503,031.35
未分配利润	-592,795,492.99	-53,043,507.89	-645,839,000.88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85,566,295.72	-53,043,507.89	32,522,787.83

项目	2019 年度		
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应收账款	263,184,612.65	-934,492.15	262,250,120.50
存货	67,561,850.90	376,852.59	67,938,703.49
应付职工薪酬	18,436,029.40	1,025,256.00	19,461,285.40
其他应付款	57,135,707.09	-78,763.39	57,056,943.70
预计负债	2,341,543.48	46,531,911.48	48,873,454.96
未分配利润	-587,670,354.00	-48,036,043.65	-635,706,397.65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90,744,891.44	-48,036,043.65	42,708,847.79

## （二）对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的影响

项目	2018 年度		
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管理费用	54,615,759.74	-2,074,005.00	52,541,754.74
营业外支出	7,834,905.17	55,117,512.89	62,952,418.06
净利润	-431,831,895.12	-53,043,507.89	-484,875,403.01

项目	2019 年度		
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营业收入	69,538,562.59	-855,728.76	68,682,833.83
营业成本	52,186,446.18	-376,852.58	51,809,593.60
管理费用	34,083,956.26	3,099,261.00	37,183,217.26
营业外收入	40,795,480.86	38,791,323.33	79,586,804.19

项目	2019 年度		
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营业外支出	15,536,329.29	30,205,721.92	45,742,051.21
净利润	2,206,283.39	5,007,464.24	7,213,747.63

### 三、对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每股收益的影响

更正前披露：

2019 年：

报告期利润	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(%)	每股收益 (元)	
		基本每股收益	稀释每股收益
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5.82	0.0160	0.0160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-24.08	-0.0663	-0.0663

更正后披露：

2019 年：

报告期利润	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(%)	每股收益 (元)	
		基本每股收益	稀释每股收益
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11.18	0.0317	0.0317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	-27.36	-0.0775	-0.0775

### 四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

#### 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，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## 2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会计差错更正依据充分，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、可靠的会计信息。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监事会同意本议案。

## 3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，符合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，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；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7 日